2026年度河南省教育厅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中级职称评审讲课答辩通知书

姓　　名：_____**申报专业：**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贴照片
（2寸）

加盖单位公章

根据2026年度河南省教育厅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工作安排，现通知你本人于2026年　月　日（上/下）午　时前到指定地点集合，参加讲课答辩。现将有关事宜明确如下:

一、请按规定时间前往指定地点报到，并按要求参加讲课答辩。凡未在规定时间报到，视为自动放弃讲课答辩资格。报到后所携带的与讲课答辩无关的物品集中存放。

二、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讲课答辩通知书，经工作人员核验后方可参加讲课答辩。身份证丢失的须提供当地派出所出具的贴有本人彩色照片的户籍证明。

三、参评人员须携带与申报专业一致、无任何书写标注的对应授课学段全部教材，新旧教材版本应根据实际授课情况携带。无正式出版教材的，可使用校本教材；教研岗位参评人员确因岗位特点无法提供教材的，须归集整理不少于5次、内容互不重复的专题讲座材料，打印并装订成册。教案、教学设计、教学讲义一律不得作为抽课、备课、讲课用书。因未按规定携带教材或相关材料而影响抽课、备课、讲课的，相关后果由参评人员自行承担。